

范本二

2014 年公共财政预算资金安排 “三公”经费预算

增城市人民法院共 1 个单位。2014 年公共财政预算资金安排的“三公”经费预算合计 188.5 万元，比 2013 年预算增加 19.5 万元，增长 11.54 %。具体安排情况如下：

一、因公出国（境）经费预算 12 万元，比 2013 年预算增加 0 万元，上述费用用于审判人员培训。

二、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预算 162 万元，比 2013 年预算增加 20 万元，其中：

1 . 公务用车购置费 70 万元，比 2013 年预算增加 20 万元，主要原因是购置囚车 1 辆，执法执勤用车 2 辆；

2 . 公务用车运行费 92 万元，用于保障 2 辆公务用车、37 辆执法执勤用车的运行，比 2013 年预算增加 0 万元，上述费用用于案件审判送达执行。

三、公务接待费预算 14.5 万元，比 2013 年预算减少 0.5 万元，主要原因是减少开支。

